

证券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编号：临 2023-042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1%股 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沈阳金晨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敏孚”）51%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 4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股权转让尚无确定交易对象，尚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转让已取得上级国资管理部门的审批。本次转让尚未履行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

● 本次公开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由于上海敏孚近年持续亏损无法改善，考虑公司的稳定经营及长远发展，公司拟将持有的上海敏孚股权出售。公司拟将子公司持有的

上海敏孚 51%股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首次挂牌价格不低 400 万元人民币。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尚无确定交易对象，尚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转让已取得上级国资管理部门的审批。

二、交易对象

本次交易将通过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交易对象。由于公开挂牌程序尚未完成，最终交易对方尚不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1%股权（以下简称“交易标的”）。

（二）交易标的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淼

注册资本：3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06 月 18 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沪宜公路 5789 号第 3 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产汽车门框（限分支机构）、汽车密封件、减震器、座椅调节器、后视镜、装饰条、密封条等汽车部分关键部件、塑料制品、运动器材、机械零配件，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沈阳金晨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51%；

SUR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持股 49%。

主营业务：生产饰条类、滚压类、冲压类、玻璃包边类、门框等

汽车内饰件。

权属状况：交易标的房屋建筑物有 3 项无证房屋，上海敏孚承诺以上资产归其所有，无权属纠纷；存在因借款合同而抵押担保的金额为 2,909.00 万元；存在因买卖合同纠纷而未完结的法律纠纷涉案金额为 363.94 万元，上述案件除利息外均已挂账，上述案件已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共计查封冻结上海敏孚 400.33 万元财产；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他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上海敏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企业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表 1：上海敏孚近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0,210.23	25,189.86	19,701.00
负债总额	14,957.74	23,698.57	22,231.93
净资产	5,252.49	1,491.29	-2,530.93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636.10	21,131.65	12,874.26
净利润	-516.09	-3,728.24	-3,99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5.95	-3,644.01	-4,005.24

（注：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数据为上海润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数据，2023 年 1-6 月数据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数据，均为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评估情况

在评估方法的选择上，考虑上市公司中该类公司在经营方向、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等多个因素方面与被评估单位可以匹配一致的个体较少，选用一般案例进行修正时修正幅度过大，使参考案例对本项目的价值导向失真，不能满足市场法评估条件，因此，本次评估不适宜

采用市场法。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是转让股权，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适合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考虑被评估单位具有明确的经营规划，财务预算数据完善，收益法从企业未来获利能力反映企业的价值，故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3]第314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为591.18万元，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527.03万元，较资产基础法低64.15万元，低11.00%。由于上海敏孚属于汽车制造业，未来发展受宏观经济政策、上下游市场环境变化及生产成本的不确定性，未来收益预测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故本次评估不宜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作为本次评估结果，即上海敏孚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591.18万元，评估增值3,122.11万元，增值率123.36%。

自本次评估的基准日至本公告日，未发生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的。根据评估报告中的《特别事项说明》，本次评估中申报的房屋建筑物有3项无证房屋，上海敏孚承诺以上资产归其所有，无权属纠纷；因借款合同存在的抵押担保金额为2,909.00万元；因买卖合同纠纷存在未完结的法律纠纷涉案金额为363.94万元，上述案件除利息外均已挂账；评估中未考虑上述产权瑕疵、抵押担保、法律纠纷等事项对评估结果产生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相关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经济行为产生的影响。

四、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股权评估价值为基础，考虑上海敏孚的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400万元人民币，最终交易价格经产交所公开挂牌竞价确定。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对上海敏孚51%股权在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挂牌转让。

五、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不存在向上海敏孚委托理财、提供担保的情况。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上海敏孚的人员安置问题。本次公司转让交易标的企业的另一股东 SUR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不放弃优先认购权。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许晓敏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并以同意 11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敏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七、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海敏孚是公司的子公司沈阳金晨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转让后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转让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具体将根据实际成交情况测算。

八、其他事项

董事会授权经管层全权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等。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